



证券代码:601901 证券简称:方正证券 公告编号:2018-062

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是否有决议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18年11月9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北京市西城区丰润胡同28号太平洋保险大厦11层公司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17
2.出席本次会议的所有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股)	2,428,130,042
3.出席本次会议的所有持有表决权股份占公司所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29.4988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由董事会召集,董事长梅华先生主持,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审议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9人,出席3人,董事高利先生、廖彦女士、汪辉文先生、胡崇先生及独立董事叶林先生和李明高先生因公务原因未出席本次会议;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2人,监事曾敏先生已被暂停职务未出席会议;
3、董事会秘书郝娜女士出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修订《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股东大会同意根据《证券公司治理准则》《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的相关规定,以及公司的实际情况,修订《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部分条款。

其中,修订后的《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第五十一条、第一百六十四及新增第一百四十三条将在中国证监会监督管理委员会湖南监管局核准后生效;第二十条、第二十一条及章程附件即时生效,详见与本公告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修订条款对照表。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DR	2,424,017,402	99.374	16,888,648	0.626	0	0.0000

2、议案名称: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
2.01议案名称:回购股份的方式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DR	2,428,087,542	99.9982	42,500	0.0018	0	0.0000

2.02议案名称:回购股份的价格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DR	2,428,087,542	99.9982	42,500	0.0018	0	0.0000

2.03议案名称:回购股份的种类、数量及占总股本的比例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DR	2,428,087,542	99.9982	42,500	0.0018	0	0.0000

2.04议案名称:回购的资金总额上限及资金来源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DR	2,428,087,542	99.9982	42,500	0.0018	0	0.0000

2.05议案名称:回购股份的期限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DR	2,428,087,542	99.9982	42,500	0.0018	0	0.0000

2.06议案名称:回购股份的用途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DR	2,428,087,542	99.9982	42,500	0.0018	0	0.0000

2.07议案名称:关于本次回购股份事宜的授权事宜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DR	2,428,087,542	99.9982	42,500	0.0018	0	0.0000

2.08议案名称:决议的有效期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DR	2,428,087,542	99.9982	42,500	0.0018	0	0.0000

(二)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2.01	拟回购的方式	143,477,698	99.9703	42,500	0.0297	0	0.0000
2.02	拟回购的价格	143,477,698	99.9703	42,500	0.0297	0	0.0000
2.03	拟回购股份种类、数量及占总股本的比例	143,477,698	99.9703	42,500	0.0297	0	0.0000
2.04	拟回购的资金总额上限及资金来源	143,477,698	99.9703	42,500	0.0297	0	0.0000
2.05	拟回购的期限	143,477,698	99.9703	42,500	0.0297	0	0.0000
2.06	拟回购股份的用途	143,477,698	99.9703	42,500	0.0297	0	0.0000
2.07	关于本次回购股份事宜的授权事宜	143,477,698	99.9703	42,500	0.0297	0	0.0000
2.08	决议的有效期	143,477,698	99.9703	42,500	0.0297	0	0.0000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两项议案均为特别决议议案,已经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经证的法律师事务所:北京市康达律师事务所
律师:邢中华、蔡利平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经验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股东大会规则》《网络投票实施细则》及《公司章程》的有效,出席会议人员及会议召集人的资格均合法有效,本次会议的表决程序合法,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1、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2、经签字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11月10日

证券代码:601901 证券简称:方正证券 公告编号:2018-063

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股份通知债权人的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11月9日召开的201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详见公司于2018年11月10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

证券代码:002303 证券简称:美盈森 公告编号:2018-101

美盈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结构性存款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美盈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6月20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结构性存款的议案》,为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加募集资金利息收入,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情况下,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8000万元暂时闲置募集资金适时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一年以内的结构性存款。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在一年内进行滚动使用,具体详见公司于2018年6月22日刊登于《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结构性存款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48)。

2018年11月8日,公司下属子公司佛山市美盈森绿谷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佛山美盈森”)在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农业银行”)深圳宝安支行办理了结构性存款,具体情况如下:

- 一、本次办理结构性存款的情况
1.产品名称:“汇利丰”2018年第5611期对公定期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2.产品类型:保本浮动收益型
3.结构性存款起息日:2018年11月9日
4.结构性存款到期日:2019年2月13日
5.结构性存款还本付息时间:本结构性存款产品到期后2个工作日内一次性支付结构性存款产品本金及收益,遇节假日顺延。
6.预期年化收益率:3.65%或3.60%
7.金额:8000万元
8.资金来源: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二、主要风险提示
1.佛山美盈森涉及的结构性存款产品属于保本浮动收益型产品,风险评级为低,根据产品协议中的风险提示部分内容,上述结构性存款主要风险提示如下:

- 1.认购风险:如出现市场剧烈波动,相关法律法规变化或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结构性存款产品协议(以下简称“协议”)约定的可能影响本结构性存款产品正常运作的情况,农业银行有权停止发放本结构性存款产品,投资者将无法在约定认购日购买本结构性存款产品。
2.政策风险:结构性存款产品是根据当前的政策、法律法规设计的,如国家政策和相关法律法规发生变化,可能影响本结构性产品的认购、投资运作、清算等业务的正常进行,导致本结构性存款产品收益率降低甚至导致本金损失。
3.市场风险:本结构性存款产品涉及汇率风险,可能会涉及利率风险等其他多种市场风险。
4.流动性风险:若出现约定的停止赎回情形或赎回产品期限的情形,可能导致投资者需要资金时不能按预期实现。
5.信息传递风险:农业银行按照《协议》及本结构性产品说明书有关“信息通告”的约定,发布结构性存款产品的相关信息,投资者可通过农业银行营业网点以及农业银行官方网站获取,如投资者在认购产品前登记的有效联系方式发生变更且未及时告知或因投资者其他原因导致农业银行无法及时联系投资者,则可能影响投资者的投资决策。
6.募集失败的风险:产品认购结束后,农业银行有权根据市场情况和《协议》约定的情况确定本结构性存款产品是否起息,如不能起息,投资者的本金将于公告募集失败后3个工作日内解除冻结。
7.再投资风险/提前终止风险:农业银行可能于提前终止日视市场情况或在投资期限内根据《协议》的约定提前终止结构性存款产品。
8.不可抗力风险:因自然灾害、社会动乱、战争、罢工等不可抗力因素,可能导致本结构性存款产品认购失败、交易中断、资金清算延误等。
三、风险控制措施
公司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本次所购买的结构性存款为低风险保本型理财产品,针对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投资理财产品可能产生的风险,公司已采取的风险控制措施如下:
(1)及时跟踪产品投向,评估投资风险;公司将根据市场情况及跟踪采取相关产品投资,一旦发现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潜在风险因素,将及时组织评估,并针对评估结果采取相应的保护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2)加强资金日常监管:公司审计部将根据审慎性原则,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日常监督和检查。公

股票代码:600240 股票简称:华业资本 编号:临2018-116

北京华业资本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到执行通知书的公告

特别提示: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案件所处的阶段:执行阶段
●上市公司所处的当事人地位:被执行人之一
●案件的金额:案件合计金额为人民币199,182.54万元
●是否会对上市公司损益产生负面影响:对公司本期及期后利润的影响存在不确定性。
北京华业资本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全资子公司西藏华顺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藏华顺”)于近日收到北京市第三中级人民法院发来的(2018)京03执984号、(2018)京03执985号、(2018)京03执988号、(2018)京03执990号、(2018)京03执991号《执行通知书》、《执行裁定书》等法律文书,具体情况如下:

- 一、本案的基本情况
申请执行人:大业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被执行人:西藏华顺投资有限公司
被执行人:北京华业资本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申请执行人:大业信托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大业信托”)根据广东省广州市公证处出具的(2017)粤广州073123号、073124号、073125号、073126号、073127号、073128号、073129号、第208858号、第109534号及第109535号公证书及(2018)粤广州07第153688号、第157871号、第159627号、第157888号及第157872号执行证书,向北京市第三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法院”)申请强制执行(1)。
二、执行通知书的相关内容
1.(2018)京03执984号执行通知书内容:
1、向大业信托支付人民币贰仟伍佰拾陆万壹仟柒佰陆拾陆元柒角肆分;扣减申请执行人已收到的差额补足资金,按日利率0.05%计算,自2018年10月13日起至全部债务清偿之日止)。
2、向大业信托支付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
3、向大业信托支付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
3、执行通知书的相关事项,争取尽快解除对公司股份冻结,上述股份冻结对公司股权权利的影响尚存在不确定性。
二、截至本公告日,控股股东收到上述相关冻结通知书外未收到其他方关于上述事项的法律文书。公司已就三笔冻结就以上事项进行查证,核实,最大限度保护公司和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并对该事项的后续进展情况及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本次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产生的影响尚不能确定,公司将根据案件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北京华业资本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八年十一月十日

证券代码:600122 证券简称:宏图高科 公告编号:临2018-142

江苏宏图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股份被轮候冻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江苏宏图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了(重庆市高级人民法院协助执行通知书)(〔2018〕渝执保110号)以及与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出具的《股权司法冻结及司法划转通知》(〔2018〕中司证字第37号),获悉公司控股股东三胞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三胞集团”)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已被冻结,具体情况如下:

- 一、控股股东股份被轮候冻结的主要情况
(1)重庆市高级人民法院协助执行通知书:〔2018〕渝执保110号)轮候冻结机关:重庆市高级人民法院;冻结人:三胞集团;冻结标的:三胞集团;冻结起止:2018年11月8日;冻结期限:自公告发布之日起计算;轮候冻结理由及数量:三胞集团持有宏图高科248,474,132股(无限流通股)
冻结原因:新华信托股份有限公司与三胞集团、袁亚非合同纠纷。
2.上述轮候冻结担保事宜(指通过公司派发的现金、转股、现金红利),其效力从登记在先的冻结证券解除冻结且本次轮候冻结部分或全部生效之日起产生。
二、控股股东股份累计质押、司法冻结及轮候冻结的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三胞集团持有本公司股份248,474,132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1.46%,处于质押状态的股份数量为245,400,000股,占其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98.76%;处于冻结状态的股份数量为248,474,

证券代码:002168 证券简称:深圳惠程 公告编号:2018-154

深圳市惠程电气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召开期间没有增加、否决或变更议案。
2.本次股东大会未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

一、会议召开情况
1.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2.会议召开方式:采取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3.现场会议召开时间为:2018年11月9日 14:30
4.会议召开地点:北京市昌平区新东路首开幸福广场C座二层
5.主持人:公司董事长徐海峰先生
6.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深圳市惠程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二、会议的出席情况
出席会议的股东共40名,代表股份267,107,141股,占公司总股本814,139,568股(自2018年10月11日至2018年11月2日,公司共计4,800份股票期权行权,致公司总股本由814,134,768股变更为814,139,568股)的32.8085%。
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共18名,持公司股份220,733,986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7.125%;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共22名,代表股份46,373,155股,占公司总股本的5.6906%。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股东共30名,代表公司股份64,534,155股,占公司总股本的7.9267%。
三、提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共4个议案,按照会议议程,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了表决,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1.以267,065,441票同意,占出席会议股东有效表决权总数的99.9844%,41,70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公司经营范围并修订《公司章程》相关条款的议案》;
2.以267,065,441票同意,占出席会议股东有效表决权总数的99.9844%,反对41,7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效表决权总数的0.0156%;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总数的0.0000%。
三、提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本次会议共4个议案,按照会议议程,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了表决,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1.以267,065,441票同意,占出席会议股东有效表决权总数的99.9844%,41,70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公司经营范围并修订《公司章程》相关条款的议案》;
2.以267,065,441票同意,占出席会议股东有效表决权总数的99.9844%,反对41,7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效表决权总数的0.0156%;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总数的0.0000%。
三、提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本次会议共4个议案,按照会议议程,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了表决,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1.以267,065,441票同意,占出席会议股东有效表决权总数的99.9844%,41,70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公司经营范围并修订《公司章程》相关条款的议案》;
2.以267,065,441票同意,占出席会议股东有效表决权总数的99.9844%,反对41,7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效表决权总数的0.0156%;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总数的0.0000%。
三、提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本次会议共4个议案,按照会议议程,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了表决,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1.以267,065,441票同意,占出席会议股东有效表决权总数的99.9844%,41,70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公司经营范围并修订《公司章程》相关条款的议案》;
2.以267,065,441票同意,占出席会议股东有效表决权总数的99.9844%,反对41,7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效表决权总数的0.0156%;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总数的0.0000%。
三、提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本次会议共4个议案,按照会议议程,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了表决,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1.以267,065,441票同意,占出席会议股东有效表决权总数的99.9844%,41,70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公司经营范围并修订《公司章程》相关条款的议案》;
2.以267,065,441票同意,占出席会议股东有效表决权总数的99.9844%,反对41,7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效表决权总数的0.0156%;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总数的0.0000%。
三、提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本次会议共4个议案,按照会议议程,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了表决,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1.以267,065,441票同意,占出席会议股东有效表决权总数的99.9844%,41,70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公司经营范围并修订《公司章程》相关条款的议案》;
2.以267,065,441票同意,占出席会议股东有效表决权总数的99.9844%,反对41,7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效表决权总数的0.0156%;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总数的0.0000%。
三、提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本次会议共4个议案,按照会议议程,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了表决,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1.以267,065,441票同意,占出席会议股东有效表决权总数的99.9844%,41,70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公司经营范围并修订《公司章程》相关条款的议案》;
2.以267,065,441票同意,占出席会议股东有效表决权总数的99.9844%,反对41,7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效表决权总数的0.0156%;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总数的0.0000%。
三、提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本次会议共4个议案,按照会议议程,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了表决,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1.以267,065,441票同意,占出席会议股东有效表决权总数的99.9844%,41,70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公司经营范围并修订《公司章程》相关条款的议案》;
2.以267,065,441票同意,占出席会议股东有效表决权总数的99.9844%,反对41,7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效表决权总数的0.0156%;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总数的0.0000%。
三、提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本次会议共4个议案,按照会议议程,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了表决,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1.以267,065,441票同意,占出席会议股东有效表决权总数的99.9844%,41,70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公司经营范围并修订《公司章程》相关条款的议案》;
2.以267,065,441票同意,占出席会议股东有效表决权总数的99.9844%,反对41,7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效表决权总数的0.0156%;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总数的0.0000%。
三、提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本次会议共4个议案,按照会议议程,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了表决,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1.以267,065,441票同意,占出席会议股东有效表决权总数的99.9844%,41,70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公司经营范围并修订《公司章程》相关条款的议案》;
2.以267,065,441票同意,占出席会议股东有效表决权总数的99.9844%,反对41,7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效表决权总数的0.0156%;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总数的0.0000%。
三、提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本次会议共4个议案,按照会议议程,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了表决,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1.以267,065,441票同意,占出席会议股东有效表决权总数的99.9844%,41,70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公司经营范围并修订《公司章程》相关条款的议案》;
2.以267,065,441票同意,占出席会议股东有效表决权总数的99.9844%,反对41,7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效表决权总数的0.0156%;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总数的0.0000%。
三、提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本次会议共4个议案,按照会议议程,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了表决,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1.以267,065,441票同意,占出席会议股东有效表决权总数的99.9844%,41,70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公司经营范围并修订《公司章程》相关条款的议案》;
2.以267,065,441票同意,占出席会议股东有效表决权总数的99.9844%,反对41,7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效表决权总数的0.0156%;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总数的0.0000%。
三、提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本次会议共4个议案,按照会议议程,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了表决,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1.以267,065,441票同意,占出席会议股东有效表决权总数的99.9844%,41,70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公司经营范围并修订《公司章程》相关条款的议案》;
2.以267,065,441票同意,占出席会议股东有效表决权总数的99.9844%,反对41,7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效表决权总数的0.0156%;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总数的0.0000%。
三、提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本次会议共4个议案,按照会议议程,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了表决,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1.以267,065,441票同意,占出席会议股东有效表决权总数的99.9844%,41,70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公司经营范围并修订《公司章程》相关条款的议案》;
2.以267,065,441票同意,占出席会议股东有效表决权总数的99.9844%,反对41,7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效表决权总数的0.0156%;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总数的0.0000%。
三、提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本次会议共4个议案,按照会议议程,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了表决,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1.以267,065,441票同意,占出席会议股东有效表决权总数的99.9844%,41,70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公司经营范围并修订《公司章程》相关条款的议案》;
2.以267,065,441票同意,占出席会议股东有效表决权总数的99.9844%,反对41,7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效表决权总数的0.0156%;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总数的0.0000%。
三、提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本次会议共4个议案,按照会议议程,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了表决,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1.以267,065,441票同意,占出席会议股东有效表决权总数的99.9844%,41,70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公司经营范围并修订《公司章程》相关条款的议案》;
2.以267,065,441票同意,占出席会议股东有效表决权总数的99.9844%,反对41,7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效表决权总数的0.0156%;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总数的0.0000%。
三、提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本次会议共4个议案,按照会议议程,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了表决,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1.以267,065,441票同意,占出席会议股东有效表决权总数的99.9844%,41,70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公司经营范围并修订《公司章程》相关条款的议案》;
2.以267,065,441票同意,占出席会议股东有效表决权总数的99.9844%,反对41,7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效表决权总数的0.0156%;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总数的0.0000%。
三、提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本次会议共4个议案,按照会议议程,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了表决,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1.以267,065,441票同意,占出席会议股东有效表决权总数的99.9844%,41,70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公司经营范围并修订《公司章程》相关条款的议案》;
2.以267,065,441票同意,占出席会议股东有效表决权总数的99.9844%,反对41,7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效表决权总数的0.0156%;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总数的0.0000%。
三、提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本次会议共4个议案,按照会议议程,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了表决,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1.以267,065,441票同意,占出席会议股东有效表决权总数的99.9844%,41,70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公司经营范围并修订《公司章程》相关条款的议案》;
2.以267,065,441票同意,占出席会议股东有效表决权总数的99.9844%,反对41,7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效表决权总数的0.0156%;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总数的0.0000%。
三、提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本次会议共4个议案,按照会议议程,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了表决,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1.以267,065,441票同意,占出席会议股东有效表决权总数的99.9844%,41,70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公司经营范围并修订《公司章程》相关条款的议案》;
2.以267,065,441票同意,占出席会议股东有效表决权总数的99.9844%,反对41,7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效表决权总数的0.0156%;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总数的0.0000%。
三、提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本次会议共4个议案,按照会议议程,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了表决,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1.以267,065,441票同意,占出席会议股东有效表决权总数的99.9844%,41,70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公司经营范围并修订《公司章程》相关条款的议案》;
2.以267,065,441票同意,占出席会议股东有效表决权总数的99.9844%,反对41,7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效表决权总数的0.0156%;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总数的0.0000%。
三、提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本次会议共4个议案,按照会议议程,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了表决,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1.以267,065,441票同意,占出席会议股东有效表决权总数的99.9844%,41,70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公司经营范围并修订《公司章程》相关条款的议案》;
2.以267,065,441票同意,占出席会议股东有效表决权总数的99.9844%,反对41,7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效表决权总数的0.0156%;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总数的0.0000%。
三、提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本次会议共4个议案,按照会议议程,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了表决,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1.以267,065,441票同意,占出席会议股东有效表决权总数的99.9844%,41,70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公司经营范围并修订《公司章程》相关条款的议案》;
2.以267,065,441票同意,占出席会议股东有效表决权总数的99.9844%,反对41,7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效表决权总数的0.0156%;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总数的0.0000%。
三、提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本次会议共4个议案,按照会议议程,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了表决,审议通过以下议案